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3-024

##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3年7月26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7月26日上午9:30。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7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成都高新区云华路333号卫士通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审议《关于选举曹德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信息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证券时报；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议案内容请详见2013年7月9日刊登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的《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3年7月24日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成都高新区云华路333号二栋。

邮政编码：610095

传真号码：028-62386030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复印件。

(2)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复印件；受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4)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四、其他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志惠

电话：028-62386165

传真：028-62386030

2、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九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  先生  女士 ) 代表本股东出席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如没有做出指示, 受托人 (  有权  无权 )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股东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说明
1	《关于选举曹德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在相应的表决栏打“√”表示。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